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 10.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人才工作队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三）负责民政事业经费预算编制工作；指导和监督各项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

（五）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临时救助工作组织实施；拟订社会救助相关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六）负责《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贯彻实施，指导村（社区）开展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为主要内容的自治活动；负责城乡社区建设工作,推进社区干部队伍建设；承办行政区划变更、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地名标准化建设和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建设；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

（七）承担养老职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

养老服务工作；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标准；指导和管理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工作，推动社会化服务体系建立和发展；负责城乡社会救济、五保供养、城乡困难户定期救济、临时救济、精简退职下放职工定补以及其他特殊对象社会救济，筹集社会福利资金；贯彻落实儿童福利相关政策；承担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困境儿童保障。

（八）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的管理和销售；负责福利基金管理。

（九）开展慈善募捐，慈善组织认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加强慈善管理。

（十）负责婚姻登记、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殡葬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拟订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国市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宁国市殡仪馆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聚焦党建引领，更高站位加强党的建设

夯实政治理论武装，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推进殡葬改革、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等方面的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切实将理论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强化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建工作制度，压实党建工作责任，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以完善的顶层设计推动党支部夯实党建工作、党员互帮互学，确保党建工作掷地有声。激发干事创业劲头，持续深化“红色善行·为民爱民”党建品牌建设，深入开展“健康颐养”“温情家访”“成长无忧”“化民成俗”四项行动，不断激发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地开展正面积极的思想舆论宣传工作。注重挖掘、提炼、完善主题教育中出现的新经验、新做法，做好建章立制，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着力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功能，更大力度增进民生福祉

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和社会救助大数据平台建设，充分发挥社会救助联席会议制度作用，整合和统

筹配置现有社会救助资源，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工作体系。探索建立市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健全市、乡、村三级救助服务体系，畅通困难群众救助申请渠道，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理及时。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经办能力建设，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探索把适合社会力量提供的社会救助服务转移给社会力量承担，形成政府与社会力量的有机结合。认真落实有关财政补贴、税收优惠、费用减免等政策，鼓励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单位和个人通过各种方式参与社会救助，激发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的积极性。

（三）全要素构建养老服务体系，更有成效应对人口老龄化

持续做好省定民生工程工作，推进老年助餐服务工作，压紧压实属地主体责任，指导乡镇（街道）进一步落实老年食堂运营管理的主体责任；继续实施特殊困难老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严格落实特殊困难老人关爱探视制度，推深做实特殊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着力提升困难老年人保障水平。持续做好低收入老年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家庭养老床位等工作，规范发放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持续推进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完善智慧养老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养老服务行业监管水平。

（四）加快完善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建设，更

高质量护航少年儿童未来成长

积极探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从“福利型”向“普惠型”转变，由物质帮扶向行为引导、心理疏导、成长规划、家庭教育等软性服务拓展，拓宽儿童关爱服务的递送渠道。强化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的能力建设与培训工作，逐步建立“党政干部、司法干部、五老关爱、志愿者服务、爱心帮困”等特色队伍；动员招募社会组织、爱心人士，有效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凝聚社会爱心力量，不断壮大基层工作队伍。重视阵地建设，积极开展乡镇（街道）未保工作站建设，确保2024年实现全覆盖，打造以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为龙头，乡镇（街道）未保站为支撑，村居儿童之家为延伸的“一中心一站一家”三级服务平台。

（五）持续深化社会事务改革创新，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生活需要

持续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惠民殡葬等各项资金核发，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和使用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发挥作用。持续深化殡葬改革，加强殡葬行业治理。持续加大对乡镇（街道）公益性公墓建设审批的事前指导力度，指导属地做好公墓的立项、用地、规划、建设、墓穴采购等工作。持续加大对社会殡葬车辆的综合监管，修订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提升服务水平，建立准

入和退出机制，加大对社会违规车辆的部门联合惩戒。做好全国殡葬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试点的实施工作。持续推动婚俗改革，完成婚俗改革公园项目建设，推动乡镇婚俗改革示范点、旅游线路建设，强化婚姻登记机关阵地建设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加强工作统筹和部门联动，确保婚俗改革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六）积极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更为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大力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优化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形成业务指导、组织孵化、项目管理、培训交流、信息共享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党建平台。开展首批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重点培育和扶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行业协会商会。持续开展社会组织抽查审计、不规范问题集中排查整改、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等工作，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依法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推进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不断加强社会组织综合监管。

（七）扎实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更高水平夯实国家治理基石

深化全国基层政权和信息系统应用，落实乡、村分级应用，不断完善信息录入，及时做好统计报表上报。深化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加强政府购买服务资金保障，结合群众实际需求，打造特色社会工作服务。持续推进基层

减负，在巩固基层清牌减负成效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基层组织指导、管理、考核相关机制，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的村级组织体系整体效能，推动基层减负常态化实效化。认真做好全省村务公开标准化试点建设验收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4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1,700.00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1,7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56.4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9.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89.72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3,142.04	本年支出小计	13,520.25
上年结转结余	378.2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88.50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289.7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 入 总 计	13,520.25	支 出 总 计	13,520.25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520.25	2,496.79	11,02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56.45	2,397.12	10,259.3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58.82	356.91	1,901.91
2080201	行政运行	186.48	186.4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00		1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50		16.5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07.90		1,607.9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2.94	170.43	26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9	167.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85	4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40	4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2	57.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2	26.62	
20810	社会福利	4,416.36	1,837.95	2,578.41
2081001	儿童福利	109.12		109.12
2081002	老年福利	579.35		579.35
2081004	殡葬	2,112.15	1,110.15	1,002.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23.40	727.80	395.60
2081006	养老服务	492.34		492.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737.86		737.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37.86		737.8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44.12		2,344.1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93.13		393.1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50.99		1,950.99
20820	临时救助	74.58	33.83	40.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9.58	33.83	35.7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45.51		2,545.5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8.68		108.6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36.83		2,436.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0.77		110.7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60		0.6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10.17		11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9	3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9	30.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1	6.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1	13.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8	69.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8	6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4	50.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4	18.34	
229	其他支出	289.72		289.7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9.72		289.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72		289.72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4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631.9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6.45	10,956.4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49	30.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9.18	69.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89.72		289.72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1,442.04	本年支出小计	11,820.26	11,530.54		
上年结转	378.2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88.50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289.7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1,820.25	支出总计	11,820.25	11,530.53	289.72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1,530.53	796.79	670.06	126.73	10,73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6.45	697.12	570.39	126.73	10,259.3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258.82	356.91	279.36	77.56	1,901.91
2080201	行政运行	186.48	186.48	145.07	41.4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00				1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50				16.5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07.90				1,607.9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2.94	170.43	134.28	36.15	26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19	167.19	167.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85	41.85	41.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40	41.40	4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2	57.32	57.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2	26.62	26.62		
20810	社会福利	2,716.36	137.95	93.59	44.36	2,578.41
2081001	儿童福利	109.12				109.12
2081002	老年福利	579.35				579.35
2081004	殡葬	1,062.15	60.15	30.25	29.90	1,002.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73.40	77.80	63.34	14.46	395.60
2081006	养老服务	492.34				492.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737.86				737.8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37.86				737.8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44.12				2,344.1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93.13				393.1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50.99				1,950.99
20820	临时救助	74.58	33.83	29.01	4.81	40.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9.58	33.83	29.01	4.81	35.7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45.51				2,545.5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108.68				108.68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2,436.83				2,436.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0.77				110.7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60				0.6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10.17				11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4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24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9	30.49	3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9	30.49	30.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1	6.81	6.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10.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1	13.11	13.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8	69.18	69.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8	69.18	6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4	50.84	50.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4	18.34	18.3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 息支出	474.42				474.4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 织借款付息支出	474.42				474.42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796.79	670.06	126.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90	566.13	25.77
30101	基本工资	148.20	148.20	
30102	津贴补贴	98.16	98.16	
30103	奖金	91.62	91.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77		25.77
30107	绩效工资	26.06	26.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2	57.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2	26.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8	17.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4	6.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4	50.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55	4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3	0.58	66.25
30201	办公费	5.45		5.45
30202	印刷费	2.23		2.23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96		8.96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6		15.96
30229	福利费	0.15	0.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2		11.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	0.43	7.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65	103.35	28.30
30302	退休费	91.18	91.18	
30305	生活补助	5.09	5.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7	6.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1	0.11	28.30
310	资本性支出	6.41		6.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1		6.41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89.72		289.72
229	其他支出	289.72		289.7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9.72		289.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9.72		289.72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宁国市民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
	合计	2,496.79	796.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90	591.90
30101	基本工资	148.20	148.20
30102	津贴补贴	98.16	98.16
30103	奖金	91.62	91.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77	25.77
30107	绩效工资	32.06	26.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2	57.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2	26.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8	17.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4	6.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84	50.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1.55	4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83	66.83
30201	办公费	11.45	5.45
30202	印刷费	7.23	2.23
30203	咨询费	10.00	
30205	水费	10.00	
30206	电费	55.00	5.00
30207	邮电费	14.00	3.00
30211	差旅费	8.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65.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96	8.96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0.00	
30226	劳务费	4.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96	15.96
30229	福利费	0.15	0.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2	11.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16	7.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65	131.65
30302	退休费	91.18	91.18
30305	生活补助	5.09	5.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7	6.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1	28.41
310	资本性支出	723.41	6.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41	6.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00.00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023.47	10,645.25			88.50	289.72			
	宁国市民政局	9,766.02	9,387.80			88.50	289.72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宁国市民政局	19.83					19.83			
老年助餐服务	宁国市民政局	220.00	220.00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宁国市民政局	89.12	89.12							
未保中心运行及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关爱项目费	宁国市民政局	20.00	20.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108.50					108.50			
婚俗改革项目	宁国市民政局	10.00	10.00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343.90	1,343.90							
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宁国市民政局	79.67				79.67				
老年人福利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宁国市民政局	1.82					1.82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皖财社(2023)132号)	宁国市民政局	144.00					144.00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499.68	499.68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及测绘工作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6.50	16.5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费用	宁国市民政局	23.80	23.8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皖财社(2023)133号)	宁国市民政局	8.83				8.83				
2024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171.46	171.46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宁国市民政局	2,497.14	2,497.14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及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和乡村公墓补助	宁国市民政局	400.00	400.00							
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宁国市民政局	48.37	48.37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养老机构责任综合保险、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宁国市民政局	513.83	513.83							
离任社区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8.40	8.40							
春节慰问费	宁国市民政局	41.91	41.91							
其他城市及农村生活救助	宁国市民政局	110.77	110.77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项目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5.00	15.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福彩(皖财社(2023)133号)	宁国市民政局	15.57				15.57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566.40	566.40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80.00	180.00							
城乡社区专项经费及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运营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75.60	75.6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及救治救助专项资金	宁国市民政局	186.80	186.80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临时救助	宁国市民政局	5.00	5.00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保障	宁国市民政局	2,344.12	2,344.12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619.70	619.70							
社会福利院购买服务补贴及市失能特困集中供养中心运行护理费用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45.28	45.28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574.42	574.42							
	宁国市殡仪馆	602.00	602.00							
殡仪馆运行经费及事业发展	宁国市殡仪馆	602.00	602.00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35.75	35.75							
救助管理站运行经费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35.75	35.75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17.05	8.05				9.00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1.20	1.20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_综合定额(事业)	A4 黑白打印机	0.15	0.15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_综合定额(事业)	空调机	9.00					9.00
宁国市殡仪馆_综合定额(事业)	其他办公设备	5.00	5.0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费用	台式计算机	1.20	1.2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费用	多功能一体机	0.50	0.50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502.61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基本养老服务	政府购买经济困难老年人居 家养老服务	1	345.60
老年助餐服务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基本养老服务	老年助餐服务	2	10.00
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社会救助服务	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1	48.37
城乡社区专项经费及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运营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会工作服务	社会工作服务及志愿服务运营 管理	1	16.00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及测绘 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行政区划及界桩更换测绘服 务等	1	15.00
婚俗改革项目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会工作服务	婚姻登记阵地建设	1	5.00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项目 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社会组织第三方培育孵化、 审计、评估服务	1	13.5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 费用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儿童福利服务	收养能力评估等辅助服务	1	1.60
未保中心运行及农村留守、困境 儿童关爱项目费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儿童福利服务	未保及农村留守儿童和关爱 儿童购买服务项目	2	20.00
救助管理站运行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社会救助服务	救助管理站政府购买服务	1	27.5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国市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3520.25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13520.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142.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78.22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3142.04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42.04 万元，占 87.06%，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94.4 万元，增长 6.46%，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残补贴、孤儿保障资金等项目提高了补助补贴标准。二是社会福利院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单位资金收入 1700 万元，占 12.94%，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09 万元，增长 42.74%，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殡仪馆新增了墓地开发建设项目以及节假日的加班支出，所以比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二）上年结转结余 378.22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入 88.5 万元，占 23.4%，主要包括 2023 年结转的老年人福利资金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奖补资金。原因主要是老年人福利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资金为 2023 年年末下达，还未支出，所以结转数比上年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89.72 万元，占 76.6%，主要包括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养老服务相关资金下达时间较早，故支出较为及时，结转到 2024 年的金额有所减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3520.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22.55 万元，增长 7.32%，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残补贴、孤儿保障资金等项目提高了补助补贴标准。二是社会福利院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496.79 万元，占 18.4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福利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 11023.47 万元，占 81.53%，主要用于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城乡社区治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社会事务管理等方面。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1820.2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30.54 万元、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9.72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1442.04 万元，上年结转 378.22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6.45 万元，占 92.69%；卫生健康支出 30.49 万元，占 0.26%；住房保障支出 69.18 万元，占 0.59%；其他支出 289.72 万元，占 2.45%；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万元，占 4.01%。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3.55 万元，增长 3.63%，主要原因：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残补贴、孤儿保障资金等项目提高了补助补贴标准。二是社会福利院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30.5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30.45 万元，增长 6.76%，主要原因：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残补贴、孤儿保障资金等项目提高了补助补贴标准。二是社会福利院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6.45 万元，占 95.02%；卫生健康支出 30.49 万元，占 0.26%；住房保障支出 69.18 万元，

占 0.6%；债务付息支出 474.42 万元，占 4.1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186.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6.35 万元，下降 8.06%，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底行政在职人员有 1 人在职转退休，工资等行政运行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4 年预算 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政府过“紧日子”，不扩大该科目支出规模。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4 年预算 1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45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根据工作安排新增了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及测绘项目，故预算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4 年预算 1607.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7.9 万元，增长 14.85%，增长原因主要是此项目中在职社区干部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中保障人数和保障标准都有所增加，从而增加了预算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 432.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74.52 万元，下降 52.29%，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了养老机构建设的项目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41.8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23 万元，增长 0.55%，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一名退休干部离世，一名在职干部退休，故预算有小幅度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4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14 万元，下降 22.67%，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自收自支退休人员及差额退休人员 40%部分改为从项目支出中列支，所以预算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57.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23 万元，下降 12.56%，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自收自支人员及差额人员 40%部分的养老保险改为从项目支出中列支，所以预算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26.6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4.84 万元，下降 79.75%，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3 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单位配套的职业年金相应减少；二是 2024 年无以前年度的职业年金清算及退

休人员职业年金坐实，预算也相应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2024 年预算 109.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7.79 万元，增长 77.92%，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了转至宣城市社会儿童福利院的集中供养孤儿经费，二是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上升，导致支出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2024 年预算 579.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2.15 万元，增长 16.52%，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结转资金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导致预算增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2024 年预算 1062.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0.51 万元，下降 6.23%，下降原因主要是下属二级单位殡仪馆节假日加班费由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开支改为从单位资金中的事业收入中开支，所以预算减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2024 年预算 47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61.91 万元，下降 25.49%，下降原因主要是社会福利院购买服务补贴及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运行管理费用项目较上年减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

(项) 2024 年预算 492.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3.39 万元，增长 54.36%，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养老机构建设项目资金。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2024 年预算 737.8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4.92 万元，增长 20.38%，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上级政策要求，对重残和困残的这两项补助标准和补助人数有大幅度的提高，所以 2024 年此项目相关预算支出较大的增长。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393.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5.85 万元，增长 7.04%，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 2023 年上级政策要求，提高了城市低保补助标准，所以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支出有所增加。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950.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72 万元，增长 0.97%，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 2023 年上级政策要求，提高了农村低保补助标准，所以 2024 年此项目预算支出有所增加。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政府过“紧日子”，不扩大该科目

支出规模。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69.5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07万元，增长14.99%，增长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救助管理站外包服务纳入本年年初预算，故预算增加。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108.6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03万元，增长12.45%，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2023年上级政策要求，提高了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照料护理补助标准，所以2024年此项目预算支出有所增加。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2436.8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05.97万元，增长26.2%，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2023年上级政策要求，提高了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照料护理补助标准，所以2024年此项目预算支出有所增加。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4年预算0.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政府过“紧日子”，不扩大该科目支出规模。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

农村生活救助（项）2024年预算110.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4.83万元，下降18.39%，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此项目补助人数减少，相应预算支出减少。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2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3万元，下降49.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3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工资基数减少，单位配套的其他保险也相应减少。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6.8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62万元，下降8.34%，下降原因主要是2023年单位行政在职人员有1人在职转退休，因此2024年单位配套的行政医疗保险也相应减少。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0.5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41万元，下降29.46%，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2024年事业单位医疗费用从非税收入资金中安排，所以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13.1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98万元，下降6.96%，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2024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从非税收入资金中安排，所以一般公共预算

算减少。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0.8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1.28万元，下降18.16%，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2024年住房公积金从非税收入资金中安排，所以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2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8.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74万元，下降16.94%，下降原因主要是宁国市殡仪馆2024年提租补贴从非税收入资金中安排，所以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30.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项）2024年预算474.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04.52万元，增长578.71%，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会福利院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96.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70.06万元，公用经费126.73万元。

（一）人员经费670.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

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6.73 万元，主要包括：伙食补助费、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89.7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16.9 万元，下降 52.24%，主要原因：2023 年养老服务相关资金下达时间较早，故支出较为及时，结转到 2024 年的金额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89.7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16.9 万元，下降 52.24%，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养老服务相关资金下达时间较早，故支出较为及时，结转到 2024 年的金额有所减少。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 2496.7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52.39 万元，下降 12.37%，下降原因主

要是一是 2024 年无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做实支出。二是下属单位殡仪馆除差额人员财政拨款的 60%部分，其余人员支出都从非税收入资金中安排，故年初预算数减少。

十、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1023.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74.95 万元，增长 13.08%，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中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残补贴、孤儿保障资金等项目提高了补助补贴标准。二是社会福利院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项目主体工程工程量增加，世行贷款进入付息期，相关资金支出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0645.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0645.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37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8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289.7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7.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74 万元，下降 53.66%，下降原因主要是相比于 2023 年，本年政府采购仅为办公用品采购，无服务类采购需求，故年初预算数减少。

十二、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502.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82.55 万元,增长 318.6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 2024 年增加了新的政府服务采购项目,如行政区域界限界桩更换及测绘、经济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相关采购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采购项目增加了预算,如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全市 18 个城市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2) 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皖发〔2018〕15 号、《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3 号、市委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建设工作的意见》(宁发〔2011〕33 号)、《宁国市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办法》(宁办发〔2019〕15 号)、《关于建立“六定”工作机制激励社区工作者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实施意见》(宁办发〔2021〕51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根据规定社区工作者报酬按照不低于当地事业单位管理岗 10 级职员，社区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按照不低于事业单位管理岗 9 级职员工资待遇落实。社区正职按照 9 级 2 年、社区副职按照 10 级 5 年、一般两委按照 10 级 2 年，分别确定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基础津贴、其他津补贴和绩效工资。社区的书记、主任“一肩挑”的，每月工资增加 200 元；工龄补贴：根据社区工作者在社区工作年限的长短确定，每年工龄补贴 15 元/月。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按照社区两委正职 3388 元/月、社区两委副职和计生专干 3251 元/月、社区两委一般干部 3160 元/月；社区后备干部招录第 1 年的工资待遇按照一般“两委”委员的 80% 执行，年度考核合格等次以上的，第 2 年、第 3 年分别按照一般“两委”委员的 85%、90% 执行，第 4 年开始按照一般“两委”成员工资待遇执行。期间，年度考核基本合格或不合格的，工资待遇按上一年度执行。对承担上级有明确待遇要求岗位的，待遇按上级相关要求执行。职称报酬：取得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并聘用在相关岗位的社区工作者，初级 100 元/月，中级 200 元/月，高级 300 元/月。

(6) 年度预算安排。1343.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43.90	
		其中:财政拨款	1343.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203名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待遇,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203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付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439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素质优良的专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提升社区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基层工作力量建设,确保社区治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显著加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2.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为年满 80 周岁的高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国市高龄老年人津贴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宁政规〔2012〕6号）、市政府 681 号收文批示。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国市高龄老年人津贴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宁政规【2012】6号）、市政府 681 号收文批示.发放标准：80-89 周岁 30 元/人/月，90-99 周岁 50 元/人/月，100 周岁以上 500 元/人/月。2023 年 1-8 月共发放 300.14 万元，8 月份人数 11657 人，预计 9-12 月需发放 155 万元，2023 年共发放约 455 万，按每年 10%递增，2024 年预算 499.68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499.68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9.68	
		其中:财政拨款	499.68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补贴人数	≤12510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4996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和能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3.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

(1) 项目概述。以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权益为目标，完善特困人员供养制度，促进城乡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2) 立项依据。《安徽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皖民社救字〔2021〕74号)、《关于公布2023年度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宁政秘〔2023〕59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一是目前，我市城市特困对象为55人，农村特困对象为2369人，2024年拟保障对象城市56人，农村2490人(分散供养1570人，集中供养920人)，7月城市特困财政补助标准为1140元/月/人，农村分散为787元/月/人，农村集中为827元/月/人。考虑特困标准提高7%，2024年下半年城市特困财政补助标准月人均1210元，农村特困财政补助标准月人均842元，价格补贴30元/人/月，2024年全年需支出城乡特困保障金2580.63万元；二是预计城乡集中供养全护理人数278人，集中供养半护理人数城市228人，集中供养全自理能力人数城市441人；分散供养全护理人数城市71人，分散供养半护理人数城市92人，分散供养全自理能力人数城市1436人。目前，我市城乡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全护理715元/月、半护理429元/月、全自

理 57.2 元/月;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全护理 500.5 元/月、半护理 286 元/月、全自理 42.9 元/月, 预计 2024 年下半年我市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全护理 935 元/月、半护理 561 元/月、全自理 74.8 元/月;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全护理 654.5 元/月、半护理 374 元/月、全自理 56.1 元/月,2024 年需支出城乡特困护理补贴 616.51 万元。两项合计 3197.14 万元, 考虑到上级补助资金, 本级预计需承担 2497.14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2497.14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97.14	
		其中:财政拨款	2497.1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施农村特困供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农村特困救助人数	≤2490人
			预计城市特困救助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项目总成本(本级)	≤23895200元
			城市特困项目总成本(本级)	≤1076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4.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及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和乡村公墓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进一步降低群众丧葬成本，对符合条件的我市城乡居民实施殡葬惠民补贴（减免）政策。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宁国市惠民殡葬实施细则的通知》（宁政办〔2020〕29号）、《关于印发宁国市困难群众遗体火化费用减免实施办法的通知》（宁政规〔2012〕7号）、《关于印发开展滥建乱葬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办发〔2016〕113号）、2016年12月12日第17号市长办公会纪要、《宁国市乡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办法》（宁政规〔2019〕8号）、《全国殡葬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民办函〔2017〕278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1、我市辖区内死亡并安葬在我市城乡公墓的本市户籍城乡居民，保障标准为1000元/人；2、绿色生态安葬奖励2000元/例；3、非宁国市户籍的在宁就读学生、驻宁部队现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外来从业人员及经公安部门认定的无名遗体，在市殡仪馆实施现场减免；4、对市民在殡仪馆内文明治丧费用实施减免；5、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重点优抚对象、重度残疾人（二级以上）、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双女困难户、无名遗体，在享受补贴或减免的

基础上，可凭相关证明材料，在市殡仪馆免费领取价值 200 元骨灰盒一只。

(6) 年度预算安排。4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及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和乡村公墓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目标1: 对我市辖区内死亡并安葬在我市城乡公墓的本市户籍城乡居民, 保障标准为1000元/人; 对我市居民进行绿色生态安葬奖励2000元/例; 非宁国市户籍的在宁就读学生、驻宁部队现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外来从业人员及经公安部门认定的无名遗体, 在市殡仪馆实施现场减免; 对市民在殡仪馆内文明治丧费用实施减免; 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重点优抚对象、重度残疾人(二级以上)、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双女困难户、无名遗体, 在享受补贴或减免的基础上, 可凭相关证明材料, 在市殡仪馆免费领取价值200元骨灰盒一只。 目标2: 对我市“三线四边”等规划控制区域内有碍观瞻坟墓采取绿化遮挡、迁移、覆土等工程措施进行整治的, 按照绿化200/坟, 迁移1500-2300元标准进行补助; 目标3: 对我市经审批的乡村公益性公墓在制度建设、管理维护、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保障方面取得良好成效的, 设置一等奖2名, 每名奖励补助资金5万元; 二等奖3名, 奖励补助资金4万元; 三等奖4名, 奖励补助资金2万元, 优秀公墓建设项目10个每个2万元。总奖补比例不超过公墓数量的2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公墓管理建设奖补数	≤19个
			殡仪馆文明节俭办丧及骨灰盒减免人数	≤1549人
			惠民殡葬补贴人数	≤3800人
			迁移、及绿化遮挡坟墓数	≤1500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审核审批后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降低群众丧葬成本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移风易俗, 转变丧葬观念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城乡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转变丧葬观念, 改善城乡环境, 为共建美好家园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5.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养老机构责任综合保险、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1) 项目概述。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宁政〔2015〕70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省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皖财综〔2021〕62号);《安徽省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皖政办〔2022〕15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一是社会办养老机构:(1)一次性建设补贴。根据《宣城市2022年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实施方案》(宣民养〔2022〕16号)第二大点第五小点规定:对由企事业单位、集体组织、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及个人等社会力量,以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兴办,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在民政部门进行备案登记的各类养老机构给予一次性建设补贴;(2)运营补贴。根据《宣城市2022年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实施方案》(宣民养〔2022〕16号)第二大点第五小点规定:对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养老机构根据实际入住的人数给予运营补贴(不含自理老人)。运营补贴的标准按照收住对象轻、中、重度失能失智程度,运营补贴分别不低

于 300 元、400 元和 600 元。按照 2023 年二季度发放数据推算，2024 年度预计每月入住人数 1260 人，其中重度失能 600 人、中度失能 350 人、轻度失能 200 人，根据 600、400、300 元/人/月的标准予以运营补贴。二是特困供养机构项目：（1）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预计 2024 年度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2490 人，我市 18 所乡镇敬老院护理人员按 135 名测算。（2）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2024 年我市公办养老机构约 2220 张床位，保险费用为 40 元/床年，省级给予每年每床 20 元的保费补贴。（3）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2024 年乡镇敬老院标准化医务室补助费 9 万元。三、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补助（1）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共建设完成 62 个村级养老服务站和 19 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其中建设 500 m² 以上的有 8 个。①政府购买公益性工作岗位经费②运营补贴。

（6）年度预算安排。513.83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养老机构责任综合保险、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3.83		
	其中:财政拨款	513.83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目标1: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建设社会化养老床位,并已完成并投入运营的养老机构根据实际入住的人数给予运营补贴,预计建设床位100张,预计每月入住老人约1260人;目标2:为全市公办养老机构养老床位购置养老机构床位责任险,2024年我市公办养老机构约2220张床位;目标3:提升农村敬老院医疗护理能力,预计2024年为18个乡镇敬老院发放标准化医务室补助;目标4:2024年预计为62个村级养老服务站和19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发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补助。</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补助数	≤18家
			补助三级中心数	≤81家
			养老机构提升医疗护理能力机构数	≤18家
			建设养老床位数	≤200张
			发放运营补贴人数	≤1260人
			购置责任险床位数	≤2200张
		质量指标	各项目验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一般公共预算)	≤5138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养老供给水平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提升养老机构应对风险能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产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促进养老产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6.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提升全市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保障残疾人权益。

(2) 立项依据。《关于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皖民务函〔2022〕308号)、《关于印发〈安徽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规范〉的通知》(皖民务字〔2022〕116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民务函〔2022〕119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重度残疾人保障对象为具有宁国市户籍，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持证残疾人，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皖民务函〔2022〕308号)规定，重度残疾人保障标准80元/人/月。测算：现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人数为5634人，测算2024年预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人数为5900人。2024年共需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566.4万。

(6) 年度预算安排。566.4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6.40		
	其中:财政拨款	566.4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重度残疾人保障人数	≤5900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566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增进残疾人福祉,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7. “2024-困难群众救助-最低生活保障”项目

(1)项目概述。用于实施城乡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2)立项依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268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规程》(皖民社救字〔2021〕76号)。《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3年度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宣政秘〔2023〕26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皖发改价费〔2021〕666号)、《关于公布2023年1月价格临时补贴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函〔2023〕5号)。

(3)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目前，我市城市低保对象为400人左右，农村低保对象为5978人左右，考虑低保护围增效及考核指标中规定不得少于上年底人数(城市478人，农村6704人)，2024年保障对象拟增加807人(城市80人，农村727人)，现城市低保补差水平月人均645元，农村低保补差水平月人均538元，考虑低保标准提高7%，2024年下半年城市低保补差水平月人均690元，农村低保补差水平月人均562元，考虑价格临时补贴月人均30元(根据2023年数据测算，

发放 6 个月), 2024 年全年需支出城市低保金 393.12 万元
($480*645*6+480*690*6+480*30*6=393.12$ 万), 农村低保金
4545.99 万元 ($6705*538*6+6705*562*6+6705*30*6=4545.99$
万)。根据 2022 年上级补助资金, 预计 2024 年上级承担 2595
万元, 本级承担 2344.12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2344.12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44.12	
		其中:财政拨款	2344.1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切实保障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农村低保救助人数	≤6705人
			预计城市救助人数	≤480人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项目总成本(本级)	≤19509900元
			城市低保项目总成本(本级)	≤3931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8.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项目

（1）项目概述。安徽省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项目总投资 5718 万元，申请世行贷款 4500 万元（717.73 万美元）。项目土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建设完成，2024 年主要开展项目装饰工程及装修改造寿星乐园及院内现有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院内道路、排水、景观、绿化等提升和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

（2）立项依据。《关于批准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发改审批函〔2016〕53 号）《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贷款项目资金配套承诺函》《安徽省财政厅与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世行贷款安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转贷协议》。

（3）实施主体。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2024 年需要配套资金 574.42 万元。主要用于：1、项目西南侧挡土墙建设；院周边围墙、休闲设施改造维修、电瓶车停车棚及寿星乐园接待大厅装修及寿星乐园消防工程等设计和建设；世行项目设计、清单编制、招标代理、检测监测、图审、审计、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约项目办专业人员聘用等管理和建设方面支出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可预见等其他方面支出。2、根据《贷款协定》（贷款号 8882-CN）中贷款分期偿还时间表的规定，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43 年 5 月 1 日止，每年两次按照债权人付款通知的具体要求向债权人偿还贷款本金。根据省财政厅政府债务管理处咨询得到的世行贷款还款计算公式：每期还款金额=截止到还款日的提款额（美元）/40*协议金额比率*汇率+利息*协议金额比率*汇率，根据各项目办汇总的提款计划表可知：1、各项目办 2023 年 8 月 1 日到 2024 年 4 月 30 日计划提款合计 14392.71 万元人民币。2、2024 年 5 月 1 日到 2024 年 10 月 31 日计划提款合计 11957 万元人民币；3、根据财政厅政府债务管理处反馈目前各项目办共计提款 3975 万美元。2023 年 7 月 31 日汇率=7.1305；咨询财政厅政府债务管理处得知近期利率在 5%-6%，预估利率为 5.5%；故 2024 年 5 月 1 日还款额约 207.97 万人民币，2024 年 11 月 1 日还款额约 266.45 万元人民币，测算出宁国项目 2024 年还款预算为 474.42 万元人民币。

（6）年度预算安排。574.42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4.42			
	其中:财政拨款	574.4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项目装饰工程及装修改造寿星乐园及院内现有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院内道路、排水、景观、绿化等提升和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装饰及建筑物外立面改造	1栋	
		质量指标	工程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年底前根据工程及配套工作完成情况及时支付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5744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福利院服务环境和服务能力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发展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亲属满意度	≥90%	

9. “殡仪馆运行经费及事业发展”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殡仪馆的日常运转，包括：1、殡仪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2、全年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火化车间及业务车燃油费支出；3、维修维护费支出；4、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主要是保障殡仪馆的正常运转，履行社会职责，保障全市的殡葬工作能够正常开展，对保护环境、节地安葬、移风易俗等起到重要作用。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殡仪馆。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保障殡仪馆的日常运转：人员工资、工会福利能够正常支出；水电费、燃油费、物业管理费等能够正常支付；业务用房、专用设备、办公设备、绿化等能够得到及时的维修维护；其他保障殡仪馆运转及发展的事项能够正常开展。

(6) 年度预算安排。602.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运行经费及事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殡仪馆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2.00		
	其中:财政拨款	602.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殡仪馆的日常运转: 人员工资、工会福利能够正常支出; 水电费、燃油费、物业管理费等能够正常支付; 业务用房、专用设备、办公设备、绿化等能够得到及时的维修维护; 其他保障殡仪馆运转及发展的事项能够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支出	≤3760000元
			水费	≤80000元
			电费	≤250000元
			物业管理费	≤220000元
			燃油使用量	≤40吨
			维修维护费	≤700000元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工会福利能够正常支出; 水电费、燃油费、物业管理费等能够正常支付; 业务用房、专用设备、办公设备、绿化等能够得到及时的维修维护; 其他保障殡仪馆运转及发展的事项能够正常开展。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底前完成。	符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通过保障殡仪馆日常运转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影响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本项目对保障全市遗体火化率、节地安葬等移风易俗起到重要作用。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对保护环境、节约土地、推进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影响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项目可保障群众文明治丧, 逐步开展移风易俗。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7.5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2.8 万元，增长 123.13%，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加上政策调整，公用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7.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国市民政局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3236.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54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944.34 万元、通用设备 1093.63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其他资产 198.69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2 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国市民政局 34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0645.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

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四十二、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通过中央政府直接转贷或委托银行转贷向国际金融组织和联合国各基金组织借款利息（含管理费）所发生的支出。

宁国市民政局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19.83
2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1343.9
3	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79.67
4	老年人福利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1.82
5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皖财社(2023)132号)	144.0
6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499.68
7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及测绘工作经费	16.5
8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费用	23.8
9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皖财社(2023)133号)	8.83
10	2024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71.46
11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97.14
12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及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和乡村公墓补助	400.0
13	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48.37

14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养老机构责任综合保险、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513.83
15	离任社区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8.4
16	春节慰问费	41.91
17	其他城市及农村生活救助	110.77
18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项目经费	15.0
19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福彩(皖财社(2023)133号)	15.57
20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566.4
21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180.0
22	城乡社区专项经费及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运营经费	75.6
23	婚俗改革项目	10.0
24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108.5
25	未保中心运行及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关爱项目费	20.0
26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	89.12

	活保障	
27	老年助餐服务	220.0
28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及救治救助专项资金	186.8
29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临时救助	5.0
30	2024-困难群众救助-最低生活保障	2344.12
31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	574.42
32	社会福利院购买服务补贴及市失能特困集中供养中心运行护理费用	45.28
33	殡仪馆运行经费及事业发展	602.0
34	救助管理站运行经费	35.7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83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19.83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进一步加强服务资源整合和政策协同,完善工作体制机制,提高康复服务质量水平,扎实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中心建设,不断满足精神障碍患者多层次、多样化社区康复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障碍康复站点建设	3个
		质量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点建设符合相关文件建设及验收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982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扎实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中心建设,不断满足精神障碍患者多层次、多样化社区康复服务需求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加强精神障碍患者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全面发展需求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43.90	
		其中:财政拨款	1343.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203名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待遇,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203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付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439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素质优良的专业化社区工作者队伍,提升社区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基层工作力量建设,确保社区治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显著加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67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79.67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1.开展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工作,合理确定服务保障标准,使有意愿的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需求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考虑最低生活保障等行政性给付标准,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基本养老服务政策,实现及时高效、保障到位。4.引导地方提高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水平,探索构建可持续、可推广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模式和保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实际到位率(即保障对象在享受差额补助金后的各项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之和与当地特困人员集中供养补助标准之比)	≥95%
			依据《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国家标准,对申请享受救助待遇的救助对象开展综合能力评估的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护理人员人数与入住的失能老年人人数的比例	≥20%
			符合条件且自愿申请入住的老年人当年纳入救助保障范围(含纳入轮候机制)	应纳尽纳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967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政策在当地的知晓率不断提高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加快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强化政府对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享受基本养老服务兜底保障功能	有效加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集中照护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人福利项目(皖财社(2022)134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1.8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以老年人服务需求为导向,以构建布局均衡、方便可及的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为重点,逐步实现全覆盖,保障有需求的老年人都能享受到助餐服务。解决好其他养老服务需求,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的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适老化改造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是否符合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2023年年底完成	2024年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226.5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老年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此指标不适用	此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解决好其他养老服务需求,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的养老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皖财社(2023)132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144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老年人实际需求相匹配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框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持续扩大,全省老年人养老服务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任务数	≤255户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任务数	≤100张
		质量指标	建设补助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及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4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持续扩大,全省老年人养老服务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与省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老年人实际需求相匹配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框架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9.68	
		其中:财政拨款	499.68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补贴人数	≤12510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4996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和能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及测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50	
		其中:财政拨款	16.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2024年我市7个界桩安装及边界测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界桩安装更换及测绘数量	≤7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于巩固勘界成果、消除边界隐患、解决边界纠纷、维护界线毗邻地区社会稳定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联检工作与平安创建有机结合,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及婚姻登记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80	
		其中:财政拨款	23.8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用于社会救助对象信息收集、核实、汇总和分析服务;社会救助对象能力提升服务、主动社会救助服务、跟踪回访调查等外展社会救助服务,提高救助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养评估家庭数	≤4例
			2024年预计购结、离婚证数	≤6500对
			社会救助保障人数	≤14731人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经费支出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强收养登记管理工作,促进家庭和睦和社会和谐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提高社会救助管理水平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收养评估应当遵循最有利于被收养人的原则,依法保护个人信息和隐私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皖财社(2023)1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3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8.83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推进全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和安全管理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机构运行维护奖补机构数	18个
			社会办养老金机构(包括公建民营)一次性纾困补贴机构数	26个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827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养老服务质量的影 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产业发挥的持续影 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1.46		
	其中:财政拨款	171.46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困难残疾人保障人数	≤1786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1714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增进残疾人福祉,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97.14	
		其中:财政拨款	2497.1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施农村特困供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农村特困救助人数	≤2490人
			预计城市特困救助人数	≤56人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项目总成本(本级)	≤23895200元
			城市特困项目总成本(本级)	≤1076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及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和乡村公墓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目标1: 对我市辖区内死亡并安葬在我市城乡公墓的本市户籍城乡居民, 保障标准为1000元/人; 对我市居民进行绿色生态安葬奖励2000元/例; 非宁国市户籍的在宁就读学生、驻宁部队现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外来从业人员及经公安部门认定的无名遗体, 在市殡仪馆实施现场减免; 对市民在殡仪馆内文明治丧费用实施减免; 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重点优抚对象、重度残疾人(二级以上)、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双女困难户、无名遗体, 在享受补贴或减免的基础上, 可凭相关证明材料, 在市殡仪馆免费领取价值200元骨灰盒一只。 目标2: 对我市“三线四边”等规划控制区域内有碍观瞻坟墓采取绿化遮挡、迁移、覆土等工程措施进行整治的, 按照绿化200/坟, 迁移1500-2300元标准进行补助; 目标3: 对我市经审批的乡村公益性公墓在制度建设、管理维护、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保障方面取得良好成效的, 设置一等奖2名, 每名奖励补助资金5万元; 二等奖3名, 奖励补助资金4万元; 三等奖4名, 奖励补助资金2万元, 优秀公墓建设项目10个每个2万元。总奖补比例不超过公墓数量的2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公墓管理建设奖补数	≤19个
			殡仪馆文明节俭办丧及骨灰盒减免人数	≤1549人
			惠民殡葬补贴人数	≤3800人
			迁移、及绿化遮挡坟墓数	≤1500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审核审批后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降低群众丧葬成本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移风易俗, 转变丧葬观念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城乡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转变丧葬观念, 改善城乡环境, 为共建美好家园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人员医疗护理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37	
		其中:财政拨款	48.37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特困人员购买住院护理保险,对因病或意外伤害住院的特困供养人员住院医疗护理费实行保险理赔,切实落实特困人员护理政策,提升照料护理能力和供养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保障人数	≤2546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837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缓解特困人员住院护理压力,提升救助供养服务能力和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养老机构责任综合保险、敬老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3.83		
	其中:财政拨款	513.83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目标1: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建设社会化养老床位,并已完成并投入运营的养老机构根据实际入住的人数给予运营补贴,预计建设床位100张,预计每月入住老人约1260人;目标2:为全市公办养老机构养老床位购置养老机构床位责任险,2024年我市公办养老机构约2220张床位;目标3:提升农村敬老院医疗护理能力,预计2024年为18个乡镇敬老院发放标准化医务室补助;目标4:2024年预计为62个村级养老服务站和19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发放城乡养老“三级中心”运营补助。</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补助数	≤18家
			补助三级中心数	≤81家
			养老机构提升医疗护理能力机构数	≤18家
			建设养老床位数	≤200张
			发放运营补贴人数	≤1260人
			购置责任险床位数	≤2200张
		质量指标	各项目验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一般公共预算)	≤5138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养老供给水平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提升养老机构应对风险能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产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促进养老产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离任社区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40	
		其中:财政拨款	8.4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符合条件的离任社区干部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任社区干部人数	≤14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基本权益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91	
		其中:财政拨款	41.91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切实做好春节慰问各类特殊对象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慰问困难人群人数	≤2726人
			慰问社区数	18个
			慰问两家特殊行业职工、慰问福利院代养老人	2家
			慰问农村敬老院数	4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191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城市及农村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77	
		其中:财政拨款	110.77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精简退职、三老人员、麻风病等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困难救助人数	≤6人
			精简退职、三老人员救助对象人数	≤118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城市)	≤6000元
			项目总成本(农村)	≤11077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特殊困难群体生活水平的影 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于此项目	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兜底保障社会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完成社会组织抽查、购买登记证书、评比奖牌;目标2: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清算审计服务、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工作;目标3: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开展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10家
			社会组织离任审计、注销审计	≤36家
			社会组织抽查审计	≤90家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社会组织管理,提高行政管理效能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奖补资金项目-福彩(皖财社(2023)1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7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15.57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和安全管理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机构运行维护奖补机构数	18个
			社会办养老金机构(包括公建民营)一次性纾困补贴机构数	26个
		质量指标	发放奖补是否符合相关的文件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568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和供给水平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不适用此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产业发展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6.40		
	其中:财政拨款	566.4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重度残疾人保障人数	≤5900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566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增进残疾人福祉,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市城市社区办公等工作经费及服务群众经费,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促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经费保障的社区数量	18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强和创新城乡社区治理,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城乡社区治理能力提升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专项经费及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60	
		其中:财政拨款	75.6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部分城乡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城乡社区治理创新、智慧社区建设进行奖补,提升社区工作者服务水平。目标2:开展社工宣传周活动以及社会工作者考前培训,并对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的人员给予一次性奖励。目标3:对全市19个乡镇(街道)成立的社工站进行督导评估,开展以奖代补形式促其发展。加强对社工人才队伍的建设及全市志愿者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人数	≤50人
			社工考试一次性奖励人数	≤40人
			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营补贴数	≤21个
			城乡社区建设以奖代补、治理创新及智慧社区建设数	≤21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经费支出合规性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5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市社区建设水平、提升我市社会工作水平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基层工作力量建设,确保社区治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显著加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婚俗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建设市级婚姻家庭文化公园1处; 目标2: 市婚姻登记处场地、设施设备进行装修改造; 在市婚姻登记处培育3支(婚姻家庭辅导、矛盾纠纷化解、宣誓颁证服务)志愿服务队伍, 提升市婚姻登记处信息化服务水平, 建设宁国市婚姻登记处小程序; 文明集体婚礼组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志愿服务队伍	≤3支
			婚姻登记机关阵地建设	1处
			建设婚姻登记处小程序	1个
			建设市级婚姻家庭文化公园	1处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深化我省婚姻移风易俗, 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社会稳定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倡导全社会形成正确的婚姻家庭价值取向, 不断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和群众精神风貌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5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108.5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低收入困难失能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纳入保障人数	≤2400人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关采购程序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该项目成本	≤108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的影响程度、提升社会养老供给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	本指标不适用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和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未保中心运行及农村留守、困境儿童关爱项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组织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排查走访、监护评估、信息更新等工作,链接各方力量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关爱服务。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推动将符合条件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其他困境儿童纳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社会保障范围,协调为监护缺失(或不当)的未成年人提供救助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困境、留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760人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上岗率、工作人员能力符合率	100%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使维护儿童权益,助力儿童健康成长的能力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该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该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亲属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12	
		其中:财政拨款	89.1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孤儿、父母因重大困难无法履行抚养和监护责任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采取政府补助的方式增强儿童家庭养育能力,以最大限度地维系儿童原有家庭环境,保障其生存与发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	≤83人
		质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水平	≥1290元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经费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本级)	89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辖区内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得到基本生活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增强儿童家庭养育能力,最大限度地维系儿童原有家庭环境,保障其生存与发展权益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助餐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预计为43家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发放运营补贴; 目标2: 服务老人满意度达到90%以上; 目标3: 预计开展43家老年助餐服务设施运营补贴核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4年老年老年食堂(助餐点)运营数	≤43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老年人养老服务获得感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此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立与老年人实际需求相匹配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框架, 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持续扩大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及救治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80		
	其中:财政拨款	186.8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目标1:对全市登记并录入公安部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评估三级以上患者,根据家庭困境情况,实施救助救助,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p> <p>目标2:对全市登记并录入公安部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评估三级以上患者,由综治、公安、民政、卫计认定后依法明确监护人并将患者监护人确定为以奖代补对象,实施有奖监护。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助救治工作,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困难家庭实施救助人数	≤200人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人数	≤625人
		质量指标	申领认定符合救助条件的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总成本	≤186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于此项目	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严格保护精神障碍患者人格尊严、人身安全,维护合法权益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用于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或者其他特殊困难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靠自身和家庭无力解决,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临时救助人次	≤320人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本级)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城乡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44.12	
		其中:财政拨款	2344.1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切实保障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农村低保救助人数	≤6705人
			预计城市救助人数	≤480人
		质量指标	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项目总成本(本级)	≤19509900元
	城市低保项目总成本(本级)		≤3931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4.42			
	其中:财政拨款	574.4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项目装饰工程及装修改造寿星乐园及院内现有建筑物外立面改造,院内道路、排水、景观、绿化等提升和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装饰及建筑物外立面改造	1栋	
		质量指标	工程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年底前根据工程及配套工作完成情况及时支付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5744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福利院服务环境和服务能力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养老服务发展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亲属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院购买服务补贴及市失能特困集中供养中心运行护理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28		
	其中:财政拨款	45.28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提升福利院城市特困人员及失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	22人
			聘请工作人员	13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
			工作人员配比数量符合率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的时效性	是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452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供养对象服务水平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兜底保障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亲属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运行经费及事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殡仪馆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2.00		
	其中:财政拨款	602.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殡仪馆的日常运转: 人员工资、工会福利能够正常支出; 水电费、燃油费、物业管理费等能够正常支付; 业务用房、专用设备、办公设备、绿化等能够得到及时的维修维护; 其他保障殡仪馆运转及发展的事项能够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支出	≤3760000元
			水费	≤80000元
			电费	≤250000元
			物业管理费	≤220000元
			燃油使用量	≤40吨
			维修维护费	≤700000元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工会福利能够正常支出; 水电费、燃油费、物业管理费等能够正常支付; 业务用房、专用设备、办公设备、绿化等能够得到及时的维修维护; 其他保障殡仪馆运转及发展的事项能够正常开展。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底前完成。	符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通过保障殡仪馆日常运转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影响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本项目对保障全市遗体火化率、节地安葬等移风易俗起到重要作用。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对保护环境、节约土地、推进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影响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项目可保障群众文明治丧, 逐步开展移风易俗。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救助管理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75	
		其中:财政拨款	35.7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自身无力解决食宿、正在流浪、乞讨度日的生活无着人员,及因被盗、被抢、被骗造成临时性困难人员提供生活救助、医疗救治、返乡救助、寻亲服务、临时安置及源头预防等救助服务。对遭受家庭暴力人员寻求站内临时庇护救助等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外包服务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7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受助人员基本生存权益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该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该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从思想上改变受助人员不健康生活状态,达到回归家庭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85%